

西平县农业农村局采购农业生产社会化服
务组织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西政采招【2021】14号

采 购 人：西平县农业农村局

采购代理机构：元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 2021 年 08 月 23 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招标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一. 说明
	二. 招标文件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四. 投标文件的的上传、递交
	五. 开标
	六. 评标
	七. 定标
	八. 合同授予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章

西平县农业农村局采购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组织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西平县农业农村局采购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组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http://www.zmdggzy.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 9 时（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西政采招【2021】14 号
西财招标-2021-30
2. 项目名称：西平县农业农村局采购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组织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4950000 元
最高限价：4950000 元（单价：64.5 元/亩）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西平县农业农村局采购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组织项目，详见第二章招标需求。

6. 合同履行期限：按照合同要求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2.1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节能环保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 2.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1年8月24日至2021年8月30日（提供期限自文件获取时间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8时至12时，下午12时至17时3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网上下载

4. 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1年9月14日9时（北京时间）

2. 地点：西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第一开标厅。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1年9月14日9时（北京时间）。

2. 地点：西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第一开标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招标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2021年8月24日至2021年8月30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使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mdtf格式)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

2. 投标人注册：

投标人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zmdggzy.gov.cn）”网站“投标人登陆版块”进行交易主体免费注册，然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指导填报企业信息和上传有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完善诚信库信息，自行核验通过后，按网站下载中

心（其他）“办理 HNXACA 单位个人数字证书所需材料下载”准备齐资料，最后到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驻马店市文明路 1196 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F 大厅）办理 CA 密钥，完成注册。

3. 招标文件下载：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zmdggzy.gov.cn/>）”网站，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西平县农业农村局

地 址：西平县西平大道

联 系 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1327173206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元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金水东路 88 号

联 系 人：刘女士

联系方式：1553960779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女士

联系方式：15539607795

2021 年 8 月 23 日

第二章 招标需求

项目概况

西平县农业农村局采购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组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 9 点 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西政采招【2021】14 号
- 2、项目名称：西平县农业农村局采购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组织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4950000.00 元；最高限价：A 包：860000.00 元；B 包：840000.00 元；C 包：820000.00 元；D 包：820000.00 元；E 包：810000.00 元；F 包：800000.00 元；

二、项目介绍：1 采购内容在西平县境内实施玉米籽粒机收玉米秸秆还田机械还田深耕整地作业共划分 6 个包。

2 技术需求

2.1、投标人须在中国农业社会化服务平台注册（需提供证明材料）并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人须有 130 马力以上拖拉机、深耕机、切杆机和旋耕耙地机，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设备（车辆）的购置发票或租赁协议等相关证明（提供复印件）。农机设备必须牌证齐全且检验有效。须提供参加作业技术人员的身份证、驾驶证（提供在有效期内复印件）。各标段农机操作人员 10 名以上，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驾驶证且在有效期内）。

2.2、具有国III及以上标准玉米籽粒收割机（含合作社成员名下车辆）5 台以上，旋耕机、深翻机（含合作社成员名下车辆）及还田机 10 台套以上，日作业能力达到 1500 亩以上。农机设备必须牌证齐全且检验有效。同时，玉米籽粒收割机要提供生产厂家关于玉米机收损失率的相关参数数据或检验报告（提供复印件）。

2.3、参加作业的玉米籽粒收割机需安装作业智能检测装备。在作业时，服务组织必须打开 GPS 轨迹定位、作业监测传感器等设备，接受实时监测，及时将作业轨迹、监测数据等上传至管理系统（提供复印件）。

2.4、作业标准：

（1）玉米籽粒机收作业应达到的标准：玉米收籽完整，籽粒损失率 \leq 5%，籽粒破碎率 \leq 3%（倒伏、灾害性天气除外）。

(2)秸秆还田作业应达到的标准:玉米秸秆还田两遍,粉碎长度掌握在2-3cm为宜,抛撒均匀,以免秸秆过长或过于堆集土压不实,影响作物出苗和生长。

(3)深翻整地作业应达到的标准:考虑我县土质类型实际,土壤深翻应达到30cm左右,疏松土壤,加厚活土层,增加土壤的通透性,便于吸光吸热,从而提高地温。

(4)旋耕整地作业应达到的标准:旋耕两遍耙耱一遍,深度达到15cm-18cm,作业完成后要合墒弥平,做到田面平整,土壤细碎,上虚下实,没有漏耕,深浅基本一致,达到待播状态。

(5)进入作业阶段后,承担项目的服务组织要按照规定的时间节点完成服务任务,对在规定的时间内不能如期完成服务任务的,以及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服务对象出现大量不满反馈,影响项目正常实施的,合同将自行终止,相关服务组织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6)承担项目的服务组织和各村、农户签订的服务合同由村委会、农户签字确认后在项目村公示栏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逐级报送乡(镇)和县两级存档备查。服务组织法人代表、项目村委负责人和乡镇监督人员三方签字的《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作业单》以村为单位汇总后,在村级公示栏进行公示(留存公示照片)。

(7)作业结束后,由服务承接主体提出申请,填写《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情况汇总表》及《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对象承诺书》(见合同附件),由所在村委协助收取合同约定作业费用,农户按合同约定的作业价格支付作业费,并签字确认,由承接主体整理上报县农业农村局。

(8)以服务对象的满意度作为衡量托管服务质量的重要标准。县农业农村局及时安排工作小组,采取抽查方式对服务对象、服务面积、服务方式、服务质量、服务满意度进行抽查复核,并通过实地走访、问卷调查、电话抽查等方式进行满

意度调查，抽验合格率、满意度需达到 100%。抽查复核后及时形成抽查报告材料上报给县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工作领导小组。抽查复核采取随机抽查的方式，对项目村 100%抽查核验，抽查农户比例不低于托管户数的 5%。

(9) 核查验收结束后出具质检验收报告，对验收核实确认的结果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按实际合格作业面积作为拨付作业补贴依据。

(10) 项目验收合格经公示无异议，由县农业农村局出具《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补贴资金兑付结算单》，向县财政局申请办理补助资金结算事宜，财务审批手续完成后，县财政局按照项目资金管理拨付程序及时将补助资金兑付给服务组织，严禁现金支付。

(11) 按照绩效评价标准和绩效考核目标，及时进行效果分析，项目主管部门认真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总结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社会化服务模式和项目管理运行机制；绩效评价采取公正公开、客观真实的原则，对项目实施方案的组织实施、管理制度建设、资金拨付进度、管理机制创新、资料档案管理、资金使用和财务管理情况进行评价，对服务对象的生产数量、取得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等情况进行评价。

(12) 项目实施过程中及完成后，项目主管部门及时收集整理影像资料，总结典型模式、成功经验以及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等。

三、实施地点和面积：

每个供应商可投报多个标包，但只能中一个标包。若同一供应商同时被推荐为多个标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则无条件按照标段序号采取“取前舍后”的原则。

标段名称	所在乡镇	所在村委	预计实施面积 (万亩)	项目资金补贴 额 30%(万 元)
A 包	嫪祖	董桥、吕庄、邵庄、张于庄、烟墩	1.33	86
B 包	嫪祖	洼郭、圈王、张堂、簸箕张、洪村铺	1.3	84
C 包	宋集	宋集、岳庄、于桥、曹湾、赫朱、朱明、三王、后胡、张湾、高庄	1.27	82
D 包	老王坡、权寨	老王坡：顾庙、刘店、陶庄权寨：小店、朱杨、黑何、刘庄	1.27	82
E 包	芦庙、杨庄	芦庙：茨元、宋营、韩庄 杨庄：马楼、新铺、洪杨、赵老庄	1.25	81
F 包	二郎、柏城	二郎：焦店、范堂、张尧、孙张庄柏城：韩桥	1.24	80

商务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	2021 年 10 月 30 日前完成作业
--------	-----------------------

服务地点	服务地点（乡、镇）
合同签订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
付款方式	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款的 100%
服务要求	满足采购内容及相关要求
农机服务组织要求	具有组织或拥有一定数量的农机装备，具备项目实施、安全生产的能力，并近二年没有出现经营管理、农机安全等问题。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1.1 项目名称：西平县农业农村局采购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组织项目 1.2 采购人名称：西平县农业农村局 1.3 联系人：张先生 1.4 联系方式：13271732066 1.5 项目编号：西政采招【2021】14号
2	合格投标人： 具备招标公告第二项规定的条件。
3	投标报价及费用： 3.1 本项目投标以人民币报价。3.2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按废标处理。3.3 本项目不收取代理服务费。
4	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会。
5	投标文件组成： 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
6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7	开标时间及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8	评标办法（含中标人和中标候选人数量，不超过3个）：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9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由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和中标候选人。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中标公告，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上向中标人推送电子版中标通知书，请中标人及时自助下载。
10	投标保证金交纳与退还：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1	招标控制价：玉米籽粒机收+玉米秸秆还田+小麦深翻整地+小麦旋耕整地。服务小农户每亩补贴标准为64.5元。其中：玉米籽粒机收+玉米秸秆还田服务小农户每亩补贴标准为34.5元。小麦深翻整地+小麦旋耕整地服务小农户每亩补贴标准为30元。 签订合同：财政补助资金495万元占总比例的30%，农户自付资金占总比例70%。中标后按中标单价计算农户应自付资金，由中标人自行收取，若因资金收取不到位，造成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12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及退还：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采购人根据需要可以按中标合同金额的___%（不超过中标合同金额的10%，具体控制标准可根据项目情况在招标文件中予以确定）收取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纳。以担保机构出具的履约担保函形式交纳的，投标人应提交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专业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履约担保函。以支票、汇票、本票的形式交纳的，采购人在中标人按合同约定交货完毕并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该款。（如有）
13	采购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14	付款方式： 详见第二章招标需求第二项商务要求。
15	中标人可以以政府采购合同为担保向金融机构进行贷款融资。
16	投标文件有效期： 投标截止期结束后90日。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7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并

	将查询结果存档。采购人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化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不作为评审依据。
18	质疑和投诉： 详见第三章投标人须知第 10 条。
19	本项目使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mdtf 格式)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
20	投标人注册： 投标人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www.zmdggzy.gov.cn ）”网站“投标人登陆版块”进行交易主体免费注册，然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指导填报企业信息和上传有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完善诚信库信息，自行核验通过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办理 HNXACA 单位个人数字证书所需材料下载”准备齐资料，最后到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驻马店市文明路 1196 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F 大厅）办理 CA 密钥，完成注册。
21	招标文件下载：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www.zmdggzy.gov.cn/ ）”网站，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22	投标文件制作： 1、投标人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www.zmdggzy.gov.cn ）”网站下载中心（政府采购类）：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2、投标人凭 CA 密钥登陆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zmdzf 格式)。3、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mdtf 格式），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www.zmdggzy.gov.cn ）”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4、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www.zmdggzy.gov.cn ）”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5、投标人在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的格式要求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无法直接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的投标文件格式内容，投标人须将盖章签字后的扫描图片替换到相应格式中。6、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7、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8、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zmdtf 格式和.nzmd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9、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板块的视频（ http://www.zmdggzy.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844e0ea7-2b6c-425d-99f6-91bd5b500e5e&CategoryNum=026002 ）
23	投标文件上传： 详见第三章投标人须知第 22 条
24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变更：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各投标人须下载招标文件和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2、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

	果自负。
25	<p>开标: 1、开标当日, 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 仅需在任意地点使用企业 CA 密钥登入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 (http://www.zmdggzy.gov.cn:9190/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 (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 参加开标会议。2、开标时, 投标人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投标文件的 CA 密钥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 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 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 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 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 导致投标人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 可根据实际情况报请批准后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友情提示: 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 (含多把副锁) 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3、远程开标前, 投标人务必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http://www.zmdggzy.gov.cn:8820/TPBidder) 投标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 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4、特别提醒:</p> <p>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具备视频直播、语音通话等, 对网络带宽及硬件要求相对较高的功能, 故投标人在参与使用不见面交易系统开标的的项目时, 需确认是否满足如下要求: (1) 网络要求: 网络带宽 4M 以上。(2) 硬件要求: 电脑要求内存 4G 及以上, 且需配套网络摄像头、麦克风、音箱等, 并确保其均能正常运转。操作系统要求 Windows7 及以上, IE 浏览器 IE11 及以上。(3) 人员要求: 对于参与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开标的投标人, 要求能熟练掌握电脑基础操作。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下载地址: (http://www.zmdggzy.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6e085538-6be5-4d25-80b2-12f5fc669ba1&CategoryNum=026005)</p>
26	评标: 详见第三章投标人须知第六项评标中第 25、26、27、28、29、30 条
27	解释: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 互为说明;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 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 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 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 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 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 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 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合同文件约定或后者明显错误的除外。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 由采购人 (或采购代理机构) 负责解释。

一 说 明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中所叙述项目的服务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本次采购项目的业主方。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本次招标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

2.3 “投标人”系指下载了本招标文件, 且已经提交本次投标文件的制造商或经销商。

2.4 “投标人代表”系指代表投标人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5 “服务”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工作内容。

2.6 “投标文件有效期”系指本次采购项目投标截止之日起至合同签订之日止的期限。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3. 采购预算（最高投标限价）

详见招标公告。

4. 投标人应提交的证明文件

4.1 投标人工商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新营业执照”。（有效的副本原件的扫描件）

4.2 法定代表人本人投标的，提供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投标的，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

4.3 投标人是法人的应提供 2020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或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的扫描件）

4.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原件的扫描件，格式见第六章附件 8.4）

4.5 有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提供近半年来任意一个月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原件的扫描件）

4.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的扫描件；

4.7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并将查询结果存档。采购人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化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不作为评审依据。

4.8 其他证明文件（采购人根据项目需要提出且为本次采购所必要的）。

.....

注：以上为必须提供的材料。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评标，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及时完善主体诚信库中企业信息及扫描件（4.1、4.2、4.3、4.5、4.8 项所需材料），提交并自行核验通过。同时在“资格审查材料（不见面开标）”菜单下按分包挑选该包投标所用资格审查材料，以供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采购人）查阅。投标人应确保主

体诚信库信息与电子投标文件信息一致，上传的资料要真实并清晰可辨。评标时以电子投标文件及“资格审查材料（不见面开标）”菜单中选取的企业信息为准。

5.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6.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关联企业投标

7.1 本招标文件所称关联企业，是指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关联关系”的界定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之规定。

7.2 关联企业中，同一个法定代表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同时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一经发现，将导致投标同时被拒绝。

7.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投标活动。

8. 转包与分包

8.1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转包方式履行合同。

8.2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

9. 特别说明：

9.1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投标人所拥有。

9.2 投标人代表只能接受一个投标人的委托参加投标。

9.3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五款“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9.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的，其投标无效，由相关部门查处。

10. 质疑和投诉

10.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或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逾期不再受理，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环节的质疑。关于对招标程序、招标文件格式性条款、评审结果的询问和质疑，请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关于对投标人特殊资质要求、技术参数和技术标准、商务要求、综合评分标准的询问和质疑，请向采购人提出。

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10.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及答疑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进行。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11. 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

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二 招标文件

12. 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2.1 招标公告
- 12.2 招标需求
- 12.3 投标人须知
- 12.4 评标办法及标准
- 12.5 合同主要条款
- 12.6 投标文件格式

13.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3.1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则需延长开标时间，招标文件获取时间、递交样品截止时间等可以相应延长）前，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

13.2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3.3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都应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未通过本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修改或补充无效，评标时不予认可。

13.4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3 日前，将变更时间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4. 要求

14.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招标文件提供格式的按格式填列，未提供格式的可自行拟定。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包括投标人资格要求、技术参数和技术标准、商务要求和投标文件格式中对投标的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

14.2 投标人应完整签署投标文件格式附件中《投标书》和《抵制商业贿赂承诺》，不得增减或修改内容。否则视为对招标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5. 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5.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

15.2 关于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否则视为对招标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5.3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必要时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

16. 投标文件的组成。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6.1 投标文件封面

16.2 投标书

16.3 开标一览表

16.4 服务技术响应表

16.5 商务响应表

16.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6.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6.8 证明文件

16.9 抵制商业贿赂承诺

16.10 投标人承诺函

16.11 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组织承诺书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文件从招标公告所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开始生效，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6 项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7.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投标人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如有）可按规定予以退还。投标人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对于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如有）有效期，有关退还和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8. 投标报价

18.1 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为交货地点交货价格，包括货物、随配附件、备品备件、工具、厂家赠品、运抵指定交货地点费用、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服务费、售后服务、税金及其他所有费用的总和。

18.2 投标人要按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明细表的内容填写。

18.3 投标人投报多标包的，应对每标包分别报价并分别填报开标一览表。

18.4 开标一览表中标明的价格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8.5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可选择的投标报价。

18.6 对于投标人在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文件中列出的赠送条款，在评审时不得作为价格评分因素或者调整评标价格的依据。

19.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0.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20.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投标文件。除了投标文件封面以外，每个页面应在明显位置编制页码，按流水顺序填写，字迹必须清晰可认，投标文件的目录应编序。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投标人负责。

20.2 投标文件（.zmdtf 格式）是根据“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下载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0.3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拟供服务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响应文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服务货物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20.4 投标人在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生成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的格式要求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开标一览表”报价将作为电子开标的唱标依据。

20.5 不接受电报、电传和传真的投标文件。

20.6 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为改正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投标人代表签署证明或加盖公章，但非投标人出具的材料，投标人改动无效。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投标文件或投标文件字迹模糊不清，导致评标委员无法认定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

20.7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板块的视频（<http://www.zmdggzy.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844e0ea7-2b6c-425d-99f6-91bd5b500e5e&CategoryNum=026002>）

四 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21. 投标文件的加密、标记

21.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mdtf 格式）。

21.2 投标人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出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与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联系，联系电话：0396-2613088

22. 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22.1 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好的电子投标文件加密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逾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

2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3.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盖章、加密，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3.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撤回投标文件。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修改投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五 开标

24. 开标、唱标

24.1 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开标。

24.2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投标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24.3 开标时，首先，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加密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然后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如投标人自身原因解密失败，其投标将被拒绝。

24.4 解密完成后，系统将自动唱标，公布各投标人 开标一览表的内容。

24.5 采购代理机构对唱标内容做开标记录，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共同签字确认。

24.6 投标人在投标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其投标文件：

24.6.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的。

24.6.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加密的。

24.6.3 未进行网上下载领取招标文件参加投标的。

24.6.4 未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若收取）。

24.6.5 一个投标人不只递交一套投标文件的。

六 评标

25. 组建评标委员会

25.1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 5 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以上单数：（一）采购预算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二）技术复杂；（三）社会影响较大。）采购人可委派一名代表进入评标委员会，但不得担任组长。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在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并做合理的建议。

25.2 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26. 投标文件的初审

26.1 对所有投标人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评标过程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26.2 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文件是否已正确签署等。

26.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修正错误的原则如

下：

26.3.1 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6.3.2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6.3.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6.3.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6.3.5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87号令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6.4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26.4.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规政策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对投标文件详细评估之前，采购人将依据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第一章招标公告第二项和招标文件第三章（一）说明4.投标人应提交的证明文件所述的资格标准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如果投标人不具备投标资格、不满足招标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

26.4.2 资格审查后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6.4.3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将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符合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具体规定）。实质性偏离是指：（1）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实质性违背招标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3）不公正地影响了其它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不进行评估，其投标被作为无效投标。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1）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签字、盖章的。

（2）投标人代表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与身份不符的。

（3）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4）任何1项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低于招标需求的。

（5）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报价的。

（6）未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列、项目不齐全或内容虚假的。

（7）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或意思表述不明确，或前后矛盾，或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8）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投标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盖章的。

（9）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26.4.4 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不合格的投标人，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网上实时告知其理由。

26.5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26.5.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

26.5.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6.5.3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26.5.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26.5.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26.5.6 有证据证明投标人串通投标的其他情形的。
- 26.5.7 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串通投标情形。

27. 投标文件的澄清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远程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投标人的澄清应当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远程以书面形式作出，由其投标人代表签字。但澄清事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得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得通过澄清等方式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对待。评标委员会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

28. 比较与评价

28.1 评标委员会将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与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8.2 对漏（缺）报项的处理：招标文件中要求列入报价的费用（含配置、功能），漏（缺）报的视同已含在投标总价中。但在评标时取有效投标人该项最高报价加入评标价进行评标。对多报项及赠送项的价格评标时不予核减，全部进入评标价评议。

28.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9. 评标过程及保密原则

29.1 凡与本次招标有关人员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定标意向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人员透露。否则，将按有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29.2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试图影响或干预评审的任何行为，将导致其投标被作为无效投标，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0. 评标异议登记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评审专家等相关人员在评审过程中发现、提出的异议进行逐项登记。

七 定标

31. 定标原则

31.1 最低投标价不作为中标的保证。

31.2 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且满足下列条件的为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

31.2.1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的评标方法。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采用综合评分法，按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得分、投标报价与技术指标优劣均相同的，通过随机抽取产生。

32. 确定中标人和中标候选人

本项目由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和中标候选人。

33. 中标通知书及中标公告

33.1 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等相关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3.2 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不领取中标通知书的，视为中标后自动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人在有效报价中报价最低，非不可抗力放弃中标资格的。发生上述情况的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33.3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4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中标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34. 采购代理机构宣布废标的权利

34.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宣布废标，并将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34.1.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4.1.2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招标控制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4.1.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4.2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3家或通过资格性检查或符合性检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 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 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八 合同授予

35. 合同签订

35.1 采购人、中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在招标文件第三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5.2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修改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招标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5.3 中标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35.4 采购人应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西平县农业农村局采购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组织项目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按投标人须知第 31 项的规定排列中标资格。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人（如果需要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供人，其他投标人中标候选资格依此类推）。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 2 位。

二、评标内容及标准

1、资格性审查。

开标结束后，首先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和招标文件规定由采购人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序号	评审标准	备注
资格性审查	1	投标人工商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新营业执照”。（有效的副本原件的扫描件）	
	2	法定代表人本人投标的，提供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投标的，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	
	3	投标人是法人的应提供 2020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或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的扫描件）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原件的扫描件，格式见第六章附件 8.4）	
	5	有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提供近半年来任意一个月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原件的扫描件）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的扫描件；	

7	<p>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并将查询结果存档。采购人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化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不作为评审依据。</p>
---	--

2、投标文件的初审

26.1 对所有投标人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评标过程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26.2 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文件是否已正确签署等。

26.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26.3.1 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6.3.2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6.3.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6.3.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6.3.5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87号令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将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符合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序号	评审标准
	1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签字、盖章的。
符合性审查	2	投标人代表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与身份不符的。
	3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4	任何1项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低于招标需求的。
	5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报价的。
	6	未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列、项目不齐全或内容虚假的。

7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或意思表述不明确，或前后矛盾，或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8	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投标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盖章的。
9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4、比较和评价。

评标委员会将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与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5、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

评标价格要素	价格折扣幅度
节能产品	3%
环境标志产品	3%
小微企业投标，且投标产品出自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6%
...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按规定享受其他国家政策支持、扶持的，由投标人提供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依据，每项按 0.5%折扣。

注(1) 投标产品属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以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为准。属于强制采购的产品，不再给予价格优惠。

(2) 同一包内有多个投标产品，部分产品符合政策功能要求的，只对符合政策功能要求的产品依据《投标报价明细表》按上述价格折扣幅度进行折扣，并按折扣后的价格即单项评标价计入总价进行评标。

单项评标价=投标人单项报价×(1-∑价格折扣幅度)

评标价=∑单项评标价+∑不进行价格调整产品单项报价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评标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100×价格权值

(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4)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

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5）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分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总分 100分)			投标报价：10分技术部分：70分商务部分：20分
1	报价（10分）	投标报价（10分）	<p>本项目设置投标招标控制价，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控制价按无效投标处理。</p> <p>（1）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10分。（2）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 注：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3）为保障服务质量及投标人能够诚信履约，投标人的报价不得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当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应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提供书面说明，并应在评标现场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技术部分（70分）	技术方案（70分）	<p>1.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总体服务方案（0-30分）： 科学的得10-6分，基本科学的得5分，不科学或缺项的得0分；安全的得10-6分，基本安全的得5分，不安全或缺项的得0分；切实有效的得10-6分，基本切实有效的得5分，不够切实有效或缺项的得0分</p> <p>2.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玉米机收方案（0-20分）：内容详实、方案科学的得10-6分，内容较详实、方案较科学的得5分，内容不够详实、方案不够科学或缺项的得0分；方案合理的得10-6分，方案基本合理的得5分，方案不够合理或缺项的得0分。</p> <p>3.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应急和突发事件的处理措施方案思路全面可行的得10-6分，基本可行的得5分，可行性差或缺项的得0分。</p> <p>4.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人员配备、分工、责任等方案完善的得10-6分，较完善的得5分，不完善或缺项的得0分。</p>
2	商务部分（20分）	服务承诺（12分）	1. 投标人在项目实施完成后所承诺的责任、服务内容，优秀的得10-7分，良好的得6-4分，一般的得3-1分，没有不得分。

			<p>2. 承诺用于本项目的机械设备及人员在作业期间只服务于本项目，不得参与其他项目（2-0 分），提供得 2 分，没有不得分。</p>
		<p>企业业绩及荣誉奖项（8 分）</p>	<p>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担过类似业绩的，每提供一份得 4 分，最多得 4 分。（需提供合同扫描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在中国农业社会化服务平台注册得 2 分，没有不得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获得过县级及以上荣誉或奖项的得 2 分，没有不得分</p>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仅限参考，具体以签订为准）

西平县 2021 年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作业合同书

甲方：西平县农业农村局

乙方：

按照河南省 2021 年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要求，根据甲方发布的招标文件精神，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乙方必须按照甲方公告中的作业要求进行作业，作业完成后，未被服务对象认可的作业行为，甲方概不认可。

二、乙方在作业前，要与服务对象签订服务合同，明确服务环节、服务价格等，并在村委会门前进行公告。

三、乙方进行作业的玉米籽粒收割机或深翻机必须安装智能终端监测设备，作业面积以监测设备数据为准。

四、玉米机收作业期限、标准及工作要求。

作业期限：2021 年 10 月 30 日前完成作业

作业标准：

（1）玉米籽粒机收作业应达到的标准：玉米收籽完整，籽粒损失率 \leq 5%，籽粒破碎率 \leq 3%（倒伏、灾害性天气除外）。

（2）秸秆还田作业应达到的标准：玉米秸秆还田两遍，粉碎长度掌握在 2-3cm 为宜，抛撒均匀，以免秸秆过长或过于堆集土压不实，影响作物出苗和生长。

（3）深翻整地作业应达到的标准：考虑我县土质类型实际，土壤深翻应达到 30cm 左右，疏松土壤，加厚活土层，增加土壤的通透性，便于吸光吸热，从而提高地温。

（4）旋耕整地作业应达到的标准：旋耕两遍耙耱一遍，深度达到 15cm-18cm，作业完成后要合墒弥平，做到田面平整，土壤细碎，上虚下实，没有漏耕，深浅基本一致，达到待播状态。

作业要求：

1. 检查机具。玉米联合收获机作业前要做好充分的保养与调试工作，使机具达到最佳工作状态，预防和减少作业故障的发生，提高收获质量和效率。

2. 试收。正式收获前，各标段要选择 3-5 个有代表性的地块进行试收，应根据种植行距选择匹配的收获机割台，采取正常作业速度试收，并检查各位置果穗、籽粒损失、破碎、含杂等情况，根据实际的作业效果进行必要调整，调整后再进行试收检测，直至达到质量标准为止。

3. 适期收获。要不违农时，适期收获。玉米适期收获可增加粒重、减少损失、提高产量和品质，过早或过晚收获将对玉米的产量和品质产生不利影响。要合理安排收获顺序，做到因地制宜、适时抢收，确保颗粒归仓。

4. 检查作业田块。玉米收获机在进入地块收获前，必须先了解地块的基本情况，对地块中的沟渠、田埂、通道等予以平整，并将地里水井、电杆拉线、树桩等不明显障碍进行标记，以利于安全作业。作业期间因作业不规范引发的任何安全生产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自行协商解决。

5. 合理设置作业速度。要根据玉米收获机自身喂入量、玉米产量、植株密度、自然高度、干湿程度等因素选择合理的作业速度，严禁为追求效率单方面提升前进速度。早晚及雨后作物湿度大时，应适当降低作业速度；晴天的中午前后，秸秆干燥，收获机前进速度可选择快一些。玉米过度成熟时，收获时应适当降低前行速度，也可安排在早晨或傍晚茎秆韧性较大时收割。

6. 还田机作业时，要保证秸秆粉碎质量，作业后田间状况应达到秸秆切碎后地面平整，不得有堆积，达到备耕作业条件。

五、作业范围原则上为中标标段、若因工作需要确需跨乡镇作业的，必须与乡（镇）农业办公室进行沟通；作业面积原则上以标段任务面积为准，总数不能突破全县总任务面积。

六、作业完成后，乙方要及时向作业所在乡（镇）农业办公室提供关于作业服务合同、作业任务完成卡、作业面积汇总表等，由乡（镇）农业办公室主任和主管副职签字确认并公示后报甲方，由甲方及时汇总。（详情见附件）

七、甲方收到乙方的汇总情况后，要及时安排第三方对汇总情况进行核实和验收，并进行公示。公示期过后，甲方要尽快与财政部门沟通补贴款的发放事宜。（详情见附件）

八、为不违农时，乙方要尽快开始作业，确保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作业任务，若未按时完成任务，甲方可按实际作业量拨付项目资金，剩余未按照要求完成服务面积，在拨付资金时按照中标价格直接扣除未完成服务面积金额。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开展玉米机收及秸秆还田社会化服务的，向甲方偿付拒绝服务总额 10%的违约金。

九、作业结束后，由服务承接主体提出申请，填写《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情况汇总表》。（合同后附）

十、项目验收合格经公示无异议，由县农业农村局出具《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补贴资金兑付结算单》（合同后附），向县财政局申请办理补助资金结算事宜，财务审批手续完成后，县财政局按照项目资金管理拨付程序及时将补助资金兑付给服务组织，严禁现金支付。

十一、本协议一式三分，双方各执一份，乡农业办公室留存一份，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西平县农业农村局

乙方：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西平县 2021 年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对象

承 诺 书

我是_____（农户或经营主体姓名），_____（服务承接主体）为我开展了_____（服务内容
及作业量）。

我承诺所签字确认的实际作业量真实可靠，愿承担法律责任！我对其所提供的服务表示满意！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承诺人(签字手印)：

年 月 日

西平县 2021 年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情况汇总表

服务承接主体（盖章）：

操作机手签名：

汇总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作业时间		作业地点			服务数量及有偿服务费（单位：亩、元）								联系电话	补助资金（元）	服务对象 签名
						项 目 名 称										
	月	日	乡镇	村	组	面积	金额	面积	金额	面积	金额	面积	金额			

注：1. 项目名称包括（玉米籽粒机收、秸秆还田、深翻、旋耕整地）；2. 服务对象不能代签，此表以村组为单位填写。

西平县 2021 年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作业单

服务组织名称:

作业地点:

法人代表人签名:

联系方式:

序号	作业时间	套餐作业服务面积 (亩)			服务对象姓名 (名称)	联系电话	服务对象签名	作业质量	验收人员签字
		玉米籽粒机收、 玉米秸秆还田、 小麦深翻整地、 小麦旋耕整地	玉米籽粒机 收、玉米秸 秆还田	小麦深翻整地、 小麦旋耕整地					

乡镇 (盖章) 村委会 (盖章)

年 月 日

注: 1. 本表由服务组织法人代表、服务对象、验收人员 (乡、村两级人员) 三方签字, 乡、村两级盖章生效。

2. 一式三份, 一份由县农业主管部门存档备案, 一份由作业方保存, 一份用于村委会汇总公示, 公示时间不少于 7 天。

3. 作业质量分为: 合格或不合格。

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补贴资金申请表

服务组织（盖章）：

法人代表姓名：

申请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作业地点	服务套餐	作业面积	补贴资金	验收方			备注
					单位	验收面积 (亩)	验收人员	
1					村委盖章：			
					乡镇盖章：			
2					村委盖章：			
					乡镇盖章：			
合计								

注：验收人员为乡、村两级人员。

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补贴资金兑付结算单

序号	服务对象	联系方式	作业或验收面积（亩）	补贴标准（元/亩）	补贴金额（元）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合计					

县农业农村主管部门（盖章）：

备注：此表一式三份，一份由县主管部门存档，一份报县财政局备案，另一份用于报账

第六章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目 录

注释：

《投标文件格式》是投标人的部分投标文件格式和签订合同时所需文件的格式。投标人应按照这些格式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附件 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附件 2 投标书（格式）

附件 3 开标一览表（格式）

附件 4 服务技术响应表（格式）

附件 5 商务响应表（格式）

附件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附件 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附件 8 证明文件

附件 9 抵制商业贿赂承诺（格式）

附件 10 投标人承诺函

附件 11 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组织承诺书

附件 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 投标文件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编 号：
标 包 号：

投标人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附件 2 投 标 书（格式）

致：_____（代理机构名称）：
_____（投标人名称）现委托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标包号：_____）的投标。现正式提交下述文件 1 份：

- 1、开标一览表。
- 2、服务技术响应表。
- 3、商务响应表。
- 4、证明文件。
- 5、抵制商业贿赂承诺。
- 6、以_____方式提供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若有）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并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承诺已经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招标项目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并根据需要提供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并保证其真实、合法、有效。

2、我方承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的各种材料真实有效。

3、我方同意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如果我方中标，投标文件有效期与合同履行期相同。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招标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5、我方保证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完全理解本招标项目最低投标价不作为中标的保证。

6、我方理解并遵守招标文件的全部规定，接受招标文件中政府采购合同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7、如果我方代表未按时参加开标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8、如果我方存在投标人须知第 9.3 项所述情况，同意被认定为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

9、如果发生投标人须知第 19.3 项所述情况，同意贵方不予退还我方投标保证金。

10、如果发生投标人须知第 26.4.1、26.4.3 项所述情况，同意我方投标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1、如果发生投标人须知第 26.5 项所述情况，同意评标委员会认定我方的行为属于串通投标的行为，并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

12、如果现场变更采购方式，我方同意在不改变招标需求、资质条件等情况下，按变更后的采购方式的规定程序进行采购。

13、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领取中标通知书并缴纳服务费。否则，视为我方中标后自动放弃中标资格，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14、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同意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日起____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否则，视为我方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5、我方最近 3 年内的被公开披露或查处的违法违规行为有：_____。

16、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17、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地址电话必须为最新并可以联系到）：

附件3 开标一览表（格式）

项目编号：_____ 标包号：_____ 货币单位：元

项目名称		包段	
投标报价	大写	元/亩	
	小写	元/亩	
采购内容			
服务期限			
服务要求			
投标有效期			
备注			

注：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投标费用为完成本项目服务内容产生的所有费用。

3、若认为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在“备注”栏内注明符合何种折扣条件，以方便评委评审。

4、投标人按格式填列，不得自行更改。否则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服务技术响应表（格式）

项目编号：

标包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1				
2				
...				
服务标准		（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区标准等）		

注：投标人必须如实完整填写表格，“偏离情况”是指“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5 商务响应表（格式）

项目编号：

标包号：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服务期限			
服务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			
付款方式			
投标有效期			
.....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投标人名称：

地址：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系____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此处请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本授权，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代理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如果本次采购活动现场变更采购方式，本授权书有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

委托代理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职务： 职务：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此处请粘贴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8 证明文件 8.1

营业执照复印件（副本）、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副本）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副本）

8.2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8.3

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8.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格式）

_____:

我公司具备履行编号为_____号_____项目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特此声明！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8.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网页截图”、资质证书等相关资格审查材料。

8.6

其它证明其具有良好商业信誉的材料（如要求需提供）

8.7

成功案例和业绩证明文件(如要求需提供)

8.8

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售后服务的内容、措施及承诺（根据项目要求提供，格式自拟）

8.9

保证工期的施工组织方案及人力资源安排(根据项目要求提供，格式自拟)

8.10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如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8.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8.12 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根据项目需要设定）

标包号：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 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8.13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如需要）

编号：（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 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定编号为____的《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数额为____元（大写____），币种为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____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判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判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9

投标人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格式）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维护政府采购制度良好声誉，在参与贵单位组织的招标活动中，我方庄重承诺：

一、依法参与招标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二、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和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三、不以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招标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投标人，与其它参与招标活动的投标人保持良性的竞争关系。

五、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恶意串通，自觉维护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六、不与其它投标人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七、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低质量或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并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八、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相关监督部门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10 投标人承诺函

招标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致：_____ 很荣幸能参与上述项目的投标。 我代表（_____ 有限公司），在此作如下承诺：1、完全理解和接受招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2、在投标有效期和合同有效期内，该报价固定不变。 3、我方保证所递交的投标文件的内容真实可靠，否则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和相应的法律责任。4、若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按时交货，为本项目提供优质的设备和服务。5、在整个招标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招标文件之规定给予惩罚，我方完全接受。6、若中标，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投标人代表签字: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1 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组织承诺书

我是_____（承担服务组织名称）的_____（法人代表姓名），身份证号：_____，联系方式：_____。

我对承担服务过程中所涉及的全流程、全环节所有相关申报材料保证真实有效，不弄虚作假，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满意合格的优质服务，接受各方监督。如有违约等情形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承诺人（签章）：

2021 年 月 日